

广西电力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桂电交易函〔2026〕21号

关于开展 2025-2026 年新能源机制电价 竞价模拟交易的通知

各竞价主体：

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西壮族自治区能源局关于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深化新能源上网电价市场化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桂发改价费〔2025〕916号)及配套规则等文件规定，现组织开展2025-2026年新能源机制电价竞价模拟交易，有关事项如下：

一、竞价模拟主体

(一) 主体范围。2025年6月1日-2026年12月31日投产(全容量并网，下同)，且已完成竞价登记的风电、光伏项目。

(二) 组织分类。按风电(不含海上风电，下同)、光伏分别组织竞价模拟交易。

二、模拟申报平台

本次模拟交易通过南方区域电力交易平台(广西)(网址：<https://pm.gx.csg.cn/#/door/home>)进行操作，具体路径为：南方区域电力交易平台(广西)-增量新能源竞价交易平台。具体

申报操作说明详见附件。

三、模拟交易时间

第一轮：2026年1月23日09:00-18:00。其中风电竞价模拟时间为09:00-12:00，光伏竞价模拟时间为15:00-18:00。此轮模拟交易主体范围暂定竞价资料初审已通过的风电、光伏项目。

第二轮：2026年1月26日15:00-18:00，风电、光伏竞价模拟交易分别开展。

四、模拟交易参数

(一) 电量规模。本次模拟交易电量总规模为100亿千瓦时，其中风电85亿千瓦时，光伏15亿千瓦时。

(二) 申报充足率。风电、光伏竞价申报充足率下限均为120%。

(三) 申报要求。风电、光伏申报价格上限均为0.36元/千瓦时(含税，下同)，下限为0.15元/千瓦时。各竞价主体申报电量比例，根据其机制电量计算公式换算成机制电量参与价格出清。单个项目机制电量上限计算方式如下：

1. 集中式单个项目申报电量上限=装机容量×该类型电源年度发电利用小时数×(1-厂用电率)×80%。

2. 分布式单个项目申报电量上限=装机容量×该类型电源年度发电利用小时数×(1-厂用电率)×80%(含自发自用电量)。其中，风电、光伏年度发电利用小时数分别为1831、962.5，厂用电率分别为2.76%、1.95%。

五、其他事项

(一) 本次模拟交易有关交易申报、交易结果等数据不作为正式交易数据留存，模拟结束后将对以上数据进行清除，正式竞价相关要求以正式交易通知或公告为准。

(二) 本次模拟交易相关意见建议请各竞价主体通过电子邮箱或拨打联系电话反馈至交易中心。

联系电话：0771-2550000。

电子邮箱：gxd1jyzx@gx.csg.cn。

附件：2025-2026年新能源机制电价竞价模拟交易操作手册
(另附)

广西电力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2026年1月22日

